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115.2.10
收文第094號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8

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0699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鄭慶浩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
轉7077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a64058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富田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製售之「“富田”辛夷散濃縮細粒」（衛署藥製字第045639號，批號：FG228831）中藥製劑回收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2月3日府授衛藥字第11500487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製售之旨揭批號藥品，未檢出木蘭脂素Magnolin成分，「查臺灣中藥典第四版所載辛夷規範之指標成分木蘭脂素不得少於2.5%」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回收，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依據藥事法等相關規定辦理，並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黃建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